

江南丝竹音乐传承的实践与思考

吴红非 孙文婷

摘要:明清时期盛行于江南的丝竹音乐作为一个具有江南地域文化的传统乐种通过不同的多种途径和社会层面传承至今,它经历了盛行、衰退,甚至濒临消失的过程,目前在政府的号召下正在对它进行挽救。笔者通过对江南丝竹音乐传承情况的调研,认为江南丝竹音乐同其他民间乐种一样,是在特定时空和生活状态中由某个群体所创造出的一种文化,它涵盖了这个群体对自身存在价值的认同与态度;它建立在一个“自足”基础上获得“自满”的生存状态中。因此,对它的继承不仅仅是技法上的问题,而且是一种文化精神的延续。

关键词:江南丝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技艺;文化

作者简介:吴红非,女,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传媒学院 音乐学院,浙江 杭州,310018)

孙文婷,女,助教,文学硕士。(浙江传媒学院 音乐学院,浙江 杭州,310018)

中图分类号: J63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6552(2011)06-0089-05

2002年,我国正式启动“抢救和保护中国人人口头和非物质遗产工程”,经过近十年的努力,已取得了明显的成效。昆曲、古琴、维吾尔木卡姆、蒙古传统长调、甘肃花儿、福建南音等数十个项目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相继批准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2006年6月,国务院公布了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共518项;2008年6月又公布了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共510项及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共147项;2010年文化部公示了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推荐项目名单,共190项,涉及223个申报地区或单位。与此同时,各省、区也都公布了各自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2007年,文化部公布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共226位;2008年公布第二批传承人共551位;2009年,文化部公布第三批共711位。国家也出台了一系列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及法律法规,为这项行动的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保障。目前,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进入了一个全面、整体性发展的阶段。

在这场轰轰烈烈的抢救和保护行动中,江南丝竹这一古老的民间乐种再次焕发生机。2008年,它被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①作为江南丝竹的重要承载者和传递者,著名演奏家沈凤泉、周惠则在2009年被确认为“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②。近年来,在各级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民间团体及艺术院校的努力下,举行了大量有关江南丝竹的学术交流和演出活动,创作了许多新作品。无论是作品的数量、演出场次还是学术研究水准,均有所提升,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准。

在此情况下,为继承和发展江南丝竹,笔者在近期对其传承情况进行了调研,并引发了一些思考。

一、江南丝竹历史发展概况

19世纪末,江南丝竹在苏南、浙西和上海一带的大小城市和农村集镇广为流传。20世纪初至30年代,江南丝竹在上海随着城市的繁荣而兴盛起来,上海成为这一乐种的中心;1911年建立的“文明雅集”是目前所知最早的乐社。后来,“钧天集”、“国声社”、“国乐

基金项目:浙江省教育厅科研项目《非物质文化遗产“江南丝竹”的传承研究》(Y200907598)的研究成果。

①国务院2008年6月7日印发:国发[2008]19号《国务院关于公布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的通知》。

②文化部办公厅2009年5月26日印发:《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研究社”，“清平集”、“乐林国乐社”、“云和国乐学会”等颇有规模的乐社在上海相继成立，30年代又成立了“紫云国乐会”，江南丝竹进入了初兴时期。

20世纪40年代，江南丝竹进入鼎盛时期。当时，丝竹名家广为传艺，人才辈出，班社纷纷成立，仅上海就有“上海国乐研究会”等201个丝竹乐班社。几乎所有的班社都以发展这一乐种为宗旨，纷纷整理和加工传统古曲，扩大和丰富表演曲目，形成了富于代表性的“八大名曲”，演奏风格亦日臻完善，许多乐曲在各种类型的音乐会上演奏并灌制成唱片。1947年，“上海国乐研究会”还应旧金山飞龙国乐社邀请访问美国，使江南丝竹的影响扩大到国外。

解放后，江南丝竹继续以上海为中心在江南一带发展，并流传到港澳和其他地区，还涌现出了《春晖曲》、《江南好》等一批反映现实生活的优秀作品。这些作品借鉴西洋音乐的配器手法，加强了织体厚度和声部配合，使丝竹音乐更有立体化的效果。同时，各地成立了江南丝竹研究会和江南丝竹整理研究组，还举办了各种大型的江南丝竹演出活动。1987年5月由上海音协主办的“首届海内外江南丝竹创作与演奏比赛”，有39个团体参赛，盛况空前。这些比赛评出了一批优秀演奏团体和作品，推动了江南丝竹音乐演奏和创作的发展。

二、江南丝竹传承现状

（一）民间传承活动活跃

江南丝竹是民间音乐，民间社团一直是其传承的主要力量。从历史上看，民间社团中影响较大的有20世纪初上海的“文明雅集”、“国乐研究社”（由秦仲功、张志香等人发起成立）、“紫韵国乐会”、“云和音乐会”、“梅友国乐研究社”、“南京乐社”等。这些乐社的成员不仅同乐自娱，还经常登台演出，活跃在城市的大小舞台上，他们还在电台演奏，有的还灌过唱片。据1926年1月21日《申报》载：“西门国乐研究社，声誉久著，近应得胜公司之请，前往收音，如该社诸名手之合奏《景星庆云》、《汉宫秋月》、《熏风曲》。”^[1]大量优秀演奏家，如著名琵琶演奏家卫仲乐、程午嘉、李廷松，洞箫及琵琶演奏家孙裕德，笛子演奏家陆春龄以及周兴宝、薛孝慈、周惠等活跃于各乐社间，他们以乐社为平台定期切磋交流，提高技艺，还承担了传承授业的重任。可见，民间乐社是江南丝竹的发展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力量。

而今，民间社团依旧在承担着这一角色，随着非物

质文化遗产保护活动的逐步深入，大量的民间乐团迅速成长，活跃异常，为江南丝竹的传承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普及推广作用。现在较为活跃、影响较大、排练演出比较规律的民间乐团的活动地区主要有：

1、上海市

活跃于上海的阳刚民间音乐馆，是由上海阳刚电子有限公司筹办的一家以收集整理、传承研究民间音乐作品为宗旨的民间音乐机构，包括两部分，一是由20多人组成，旨在演奏传统乐曲和新作的民间乐团；二是以展出各种民间音乐资料为主的展览馆。目前，该馆已排练了多首江南丝竹乐曲，其中由乐团艺术总监、上海民族乐团团长顾冠仁先生作曲的《清清洋山河》参加在江阴举办的“长三角江南丝竹交流演出”，获得优秀创作奖和优秀演出奖。该曲在上海浦东举行的《高东杯》民乐比赛上，又获金奖。在2010年10月举行的“香港·国际江南丝竹团体邀请赛”上，该馆民乐团以《清清洋山河》及传统乐曲《四合如意》夺得演出一等奖、最佳创作奖、新作品演奏奖、优秀指导奖等六个奖项。目前，该音乐馆展览馆已收集到了我国琵琶四大流派最早的曲谱刻本、我国仅有的清代乾隆年间的《华氏琵琶大套》手抄本、大量各个时代出版的乐谱和各个时期参与市级以上比赛的获奖作品、部分名家使用过的乐器。阳刚民间音乐馆已成为上海市内第一家收集民乐乐器和民乐资料的展示馆，也是国内第一家由民营企业筹建的集创作、演奏、收藏为一体的民间音乐机构。^①

上海市川沙县的“铁沙国乐社”创立于1941年，以涵养性情，荡涤邪秽为宗旨，主要演奏江南丝竹和广东音乐，社员们都是凭兴趣爱好而自学成才，并不是专业演奏家。20世纪80年代，为加强中低音声部，他们加进了大阮、中胡或椰胡。演奏队伍能大能小，能分能合；乐手一专多能，多则十几、二十人，少则二、三人，自由灵活。目前，“铁沙国乐社”每周五下午活动，著名笛子演奏家、上海江南丝竹协会会长陆春龄经常亲自前往指导。从20世纪90年代至今，“铁沙国乐社”代表川沙沙新镇参与了多次民族乐器演奏比赛，在1994年度川沙地区江南丝竹比赛中荣获演奏优秀奖；在川沙县首届江南丝竹音乐交流演出中演奏的《江南之春》、《新行街》获二等奖；在2008年祝桥镇迎奥运、树新风民乐交流演出中荣获杰出演出奖。

^① 《江南丝竹的传承与发展——记上海阳刚民间音乐馆》，2010年10月6日发布于“崇明县港西镇人民政府网”。

川沙县各级政府从发扬民俗文化传统，继承历史文化遗产的高度，关心丝竹音乐，为丝竹音乐提供资金保障，搭建活动舞台，组织汇演交流，进行办班培训，使丝竹音乐在普及中得到提高。据初步调查，川沙地区曾有丝竹班子51个，目前仍在活动的有8个。最早成立的是北蔡镇的“莲溪国乐社”（创建于1911年），最突出的是创建于1933年，至今仍坚持活动的顾路乡“鸣联合国乐社”。由严桥、杨思、六里三个乡丝竹爱好者组成的艾镇丝竹班是1981年建立起来的，黄楼乡的“迎联合国乐社”和花木乡的“花苑国乐社”也都是最近成立的，但有不少老艺人参加。

虹桥镇的江南丝竹活动由来已久，在当地颇有影响。1999年，虹桥镇在上海市江南丝竹协会、所属区文化局的协助下，举办了第五届艺术节。除东道主虹桥国乐社参加外，还邀请了十支乐队：赤松纪彦和柴礼敏带领的日本京都江南丝竹会、长宁区新泾镇国乐社、仙霞国乐会、宝山区新华国乐社、普陀区长征国乐社、南汇县祝桥清竹民乐队、浦东新区老年国乐社、南市区中国国乐社、闵行区古美街道南一居委丝竹队和闵行区民族乐队小乐队。十一支乐队共演奏了22首乐曲。其中传统乐曲有《锣鼓云庆》、《慢六板》等6首；移植和改编的乐曲有《鹧鸪飞》、《平湖秋月》等8首；新创作的乐曲有《快乐的农村》、《浦东好》、《春晖曲》等8首。

此外，上海长桥申韵江南丝竹民乐队、上海浦东洋泾国乐社、上海市普陀区甘泉社区民乐队、上海市百合花艺术团民乐队、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民乐队、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兴街道民乐队、上海市普陀区石泉街道民乐团、上海市金山区山阳民乐队、上海市龙柏文化中心民乐队、上海市莘庄工业区“夕阳红”民乐队、上海市浦东新区沪东社区民乐队、上海市静安区残联拐杖民乐队、宝山区大场活动中心华之韵民乐队、闸北区彭浦新村民乐队等一些大小不一的民间乐团，也活跃在上海的各个舞台和演出中。

2、江苏省

江苏省太仓市文化馆所属的“恒通民族乐团”成立于20世纪90年代，是太仓第一支民族乐团，但近年来在国内外影响颇大。乐团最初由私人赞助成立，是一个纯民间的业余丝竹班社。目前成为一个由政府支持、民间自筹经费相结合的“准专业”乐团。二十年来，乐团先后赴香港、新加坡、北京等地举行江南丝竹专场音乐会，反响热烈。2003年10月25日，这个乐团和新加坡狮城华乐团合作举办的《秀丽江南，丝竹新意》专场音

乐会在新加坡维多利亚音乐厅举行。2010年，在乐队艺术指导、著名作曲家张晓峰的带领下，民乐团成功地在上海世博会上演出了江南丝竹的专场。

此外，活跃在江苏省较有影响、规模较大的丝竹乐团还有南京市钟山民乐队、太仓创联琴韵丝竹戏曲社等。其中仅太仓一个县，江南丝竹协会登记在册的团体就有22个之多。

3、浙江省

杭州东方豪园乐队是浙江省民间乐队的代表之一。从1989年开始，乐队每周四在杭州潮王路口东方豪园会所三楼排练，其中数位演奏家都是浙江歌舞团或杭州歌舞团的退休人员，他们二十年多年来一直坚持排练、演出。2010年，乐队应邀赴德国汉堡和吕纳堡做演出交流，广受好评。

杭州大关新芦栖丝竹乐队2007年在新芦栖餐厅正式成立，由13名江南丝竹爱好者组成，每周四是乐队的固定排练时间。2009年10月，浙江省首届艺术团队文艺会演暨2009年省民族民间乐团（队）大赛上，大关新芦栖丝竹乐队凭借《欢乐歌》获得银奖；2010年6月6日，该乐队在上海世博园“杭州日”登台演出。

（二）政府大力支持

2005年，国务院办公厅下达《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各部委及各直属机构充分认识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确定了“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明确职责、形成合力；长远规划、分步实施，点面结合、讲求突破”的工作原则，要求地方各级政府要加强领导，不断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经费投入，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在中央的领导和支持下，各地政府积极响应，举办了大量的有关江南丝竹的展览、交流、比赛及研讨会，掀起了一股江南丝竹的热潮。

1、专业比赛及研讨活动

2010年6月26日，由浙江省文化厅主办，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和浙江省民族管弦乐学会承办，浙江省音乐家协会协办的全省江南丝竹音乐大赛在浙江艺术职业学院举行，全省各地共22个团队238名选手参赛。经过激烈角逐，浙江歌舞剧院民乐团、浙江昆剧团民乐队获专业组集体演奏一等奖；浙江艺术职业学院附中新苗丝竹乐团获院校组集体演奏一等奖；湖州市群艺馆民乐队、杭州市新芦栖丝竹乐队获非专业组集体演奏奖一等奖；温州市城南小学民乐团获非专业少年组集体演奏奖一等奖。此外，张晓峰的《昆韵》、范建弟的《深秋雨夜》、陈国

良和邓世暉的《绿杨叠翠》分别获优秀创作奖。

此后,杭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中国音乐家协会民族音乐委员会和杭州市群众艺术馆再次发起组织了一次以“拯救江南丝竹音乐、保护传承中国民间艺术”为主题的杭州首届海内外江南丝竹邀请赛。本次大赛由著名民乐家李民雄、周大风、陆春龄担任顾问,评委由王永德、朱昌耀、闵惠芬、沈凤泉、张念冰、张晓峰、林昱廷、瞿春泉、吴玉霞等人组成,有东京琴社丝竹班、马来西亚艺演华乐团、新加坡教中中学美育演艺部、台湾桃园乐友丝竹室内乐团、台湾九歌民族管弦乐团、台南艺术大学江南丝竹小组、台南艺术大学中国音乐系、台湾实验国乐团、上海音乐学院民乐系、上海展演代表队、上海市民族乐团、上海音乐学院留学生丝竹小组、江苏省太仓市荣文学校民族乐团、江苏省太仓恒通丝竹乐团、江苏省民族乐团江南丝竹小组、江苏展演代表队、浙江代表队、杭州代表队等海内外著名“江南丝竹”等17个乐队参赛。经过激烈角逐,上海民族乐团获比赛一等奖,台湾实验国乐团、杭州市群众艺术馆江南丝竹乐队获二等奖,台南艺术大学江南丝竹小组、江苏省民族乐团、浙江省艺术学校丝竹乐队获三等奖。太仓市荣文学校民族乐团等六支乐队获优秀表演奖。太仓市荣文学校民族乐团的《水乡行》获新作品创作奖,台湾实验国乐团演奏的《星月交辉》、杭州群众艺术馆江南丝竹乐队演奏的《老六板》、台南艺术大学江南丝竹小组演奏的《六板随想》获新作品演奏奖,杭州市群众艺术馆获组织奖。

2010年10月举办了“丝竹相和”香港国际江南丝竹团体邀请赛及展演。此次邀请赛是“传承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系列”之一,由香港国际中华文化艺术交流展演协会主办,中国音乐家协会刘天华研究会、江苏省音协民族音乐委员会、浙江省音乐家协会、浙江民族管弦乐协会、上海江南丝竹协会等十二家组织共同协办,为香港演出史上最大型最正宗的江南丝竹专题汇演。来自江苏、浙江、上海、安徽、福建、辽宁等六个省市28个专业和业余民乐团队及香港地区1个民乐团队共29个代表队400多位演职人员参加了比赛。邀请赛分为职业乐团与音乐院校、业余团体两组比赛。大赛评委由国内民乐知名专家朱昌耀、顾冠仁、林克仁、闵季骞等组成。经过激烈角逐,浙江省歌剧院民乐团、浙江传媒学院丝竹乐队等获得了演奏一等奖,江苏省教育学院丝竹乐队等获得了二等奖,三等奖。赛后,大会组织了以《江南丝竹的继承与发展》为主题的专题研讨会,著名二胡演奏家闵惠芬女士作了书面发言,各省音

协代表、乐团代表均对江南丝竹的继承发展进行了探讨。著名江南丝竹演奏家、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沈凤泉先生上台作了总结发言。

2、“文化遗产日”宣传活动

各地政府抓住一年一度“文化遗产日”的时机,进行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丰富了市民的文化生活,展示了非遗的保护成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2009年7月10日是我国的第四个“文化遗产日”,由上海闸北区文化馆、上海江南丝竹协会、中国国乐团共同主办的“风华国乐迎世博——江南丝竹民乐专场演出”在上海闸北区文化馆三楼举行,演出吸引了近百名听众,民乐队为大家表演了小合奏《紫竹调》,扬琴独奏《草原上升起不落的太阳》,江南丝竹《老六板》、《云庆》,琵琶独奏《十面埋伏》等曲目,笛子演奏家陆春龄的儿子陆星毅也登台吹奏了笛子独奏曲《梅花三弄》,受到了观众的热烈欢迎。

2010年6月12日,上海市闵行区政府举办了“文化遗产日闵行区非遗保护,人人参与”系列活动启动仪式暨“丝竹情韵”江南丝竹专场音乐会,在上海城市剧院举行的仪式上,闵行区文广局领导对非遗保护工作取得的成绩予以充分的肯定,对今后的非遗工作提出了要求和希望。随后,1000余名听众欣赏了精彩演出。

同一天,上海还举行了第二届白鹤镇江南丝竹交流展示活动,上海沪剧院专家以及白鹤镇10支江南丝竹演奏队的成员共120多人参加了这次活动。沪剧院导演黄梦九认为本次江南丝竹演出,技艺较前有了很大提高,希望江南丝竹艺术之花能继续传承弘扬。沪剧院二胡演奏家曹惠民对各个丝竹班演奏中存在的不足,提出了改进的建议。近几年来,上海白鹤镇的江南丝竹演奏,名声远扬,曾多次应邀参加上海市和闵行区重大活动,已经成了全镇的文化品牌,形成了较广泛的社会影响力和辐射性,代表着全镇群众文化活动的建设的新水平。

(三) 学校传承现状

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第五条第四款规定:“各级各类文化遗产保护机构要经常举办展示、论坛、讲座等活动,使公众更多地了解文化遗产的丰富内涵。教育部门要将优秀文化遗产内容和文化遗产保护知识纳入教学计划,编入教材,组织参观学习活

① 国务院2005年12月22日印发:国发〔200542〕号《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过程中，学校尤其是专业院校作为地方文化传播和学术传承的重要场所，有着不可比拟的学术优势、人才优势和传承优势，应该主动实践自身应担当的文化责任。

自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的日益发展，素质教育意识的不断提高，有许多中小学都有自己的乐队，或直接办起艺术特色学校排演器乐节目。江南丝竹音乐流行地区的江、浙、沪则把江南丝竹老行家请进学校进行排演八大名曲的比比皆是，如上海的杨浦高级中学、延安中学、大同中学等，浙江杭州市艺术学校、杭州的大观小学、温州的城南小学等；同样在这些地区的普通高校也不甘落后：如同济大学、上海财经大学、复旦大学都有自己的民族管弦乐队，他们通过学工委和学生社团将江南丝竹传人或行家请进校门，承习江南丝竹音乐，并且也积极参加各种江南丝竹的汇演和比赛活动；而专业音乐艺术院校近十年来如中国音乐学院、中央音乐学院等通常把“江南丝竹”纳入民族器乐专业的《室内乐》选修课程中的乐种排练内容来进行学习。还有的是以讲座和实践课的形式开设并有学分。中国音乐学院从今年开始，“江南丝竹”作为一个乐种学而上升为一门必修课程，也有学分。授课教师都是以外聘演奏江南丝竹音乐的行家及其研究者为主，同时，学校还组织学生下基层（民间）进行观摩学习。

从明清时期盛行于江南的丝竹音乐作为一个基于江、浙、沪地域文化的传统乐种通过多种途径和社会层面传承至今，经历了盛行、衰退甚至濒临传承断层境地的过程，目前在政府的号召下正在进行挽救。从对江南丝竹音乐传承情况的调研来看，笔者认为当下江南丝竹音乐的传承尚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各种比赛与展演活动频繁，但却流于表面，没有在传承发展方面办出实效；二是青年乐手的演奏虽然熟练，但普遍缺乏江南丝竹特有的韵味；三是新作品虽然挂着江南丝竹的“招牌”，但没有江南丝竹的音乐风格，就像一般的民乐合奏；四是目前江南丝竹表演越来越突出舞台的表演性而失去了江南丝竹原有的功能。

同其他民间乐种一样，江南丝竹音乐是在特定时空

和生活状态中由某个群体所创造出的一种文化，它涵盖了这个群体对自身存在价值的认同与态度；江南丝竹音乐是建立在一个“自足”基础上而获得的“自满”的生存状态中……而目前的年轻人虽然生活在和平年代，但生活中却充满了很多的不定变数，精神上的焦虑与不安使他们失去了应有的从容与淡定，很难真正获得这种“自足”与“自满”。从目前的各种江南丝竹的比赛与展演情况来看，新一代的乐手们手指方面的技术都很不错，但却难以奏出那份“祥和”与“安泰”。

音乐是一种文化，与其大的文化背景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从表面上看是艺术问题，其实是一个深刻的文化问题。笔者认为，江南丝竹的传承不仅仅是一个技法上的问题，传承传统乐种要解决的问题也不仅仅是技法问题，而是要完成一项文化工程，要有文化的沟通与心灵的神交。具体到江南丝竹音乐演奏技艺的传承问题上，学习者和承继者先要“正其心”，而后才能“化其技”。继承者要在传统文化的土壤中去根植，去接受那种文化氛围的熏陶，跟老一辈多接触、交心，在自觉与不自觉的参悟中得以心领神会，而后才能将物有的音符、技艺“神化”为音乐、艺术、乃至文化！因此，非物质文化江南丝竹音乐的传承关键在于要构建一个适合江南丝竹音乐生存与发展的文化生态！即除了通过政府政策的支持，举办相关的比赛、展演促进传统曲目的传承和推进、激励新作品的创作，通过传承人在各个层面开展传习活动以及定期组织学术交流活动，对江南丝竹传承过程中出现的种种问题进行全方位的梳理，对江南丝竹的学术问题进行专题研讨，并将江南丝竹纳入音乐专业学院民族器乐专业的合奏课程中外，还得积极培植民间的生态土壤，让江南丝竹音乐走进人们的日常生活，让这种江南丝竹的文化深入到我们新乐手及创作者的生活中。只有这样，我们的非物质遗产——江南丝竹音乐才得以真正的传承，并有望得到长足的发展。

参考文献：

- [1] 阮弘. 20世纪初期—1949年江南丝竹在上海城市的嬗变发展[J]. 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学报, 2006(3):67.